证券代码:002177 证券简称:御银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3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异议声明

所有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御银股份	股票代码	00217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谭 狮	余咏芳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瑞发路12号	广东省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瑞发路12号	
电话	020-29087848	020-29087848	
电子信箱	zqb@kingteller.com.cn	zqb@kingteller.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专注金融设备整体方案解决十余年,在ATM设备产能和销售规模在国内ATM制造厂商中位居前列,是国内较领先运用生物识别技术于金融自助设备中的高端服务商,创新性地打造智慧银行等更加适应市场的高科技产品。

主要产品为ATM自助设备,和向银行类金融机构用于为其客户提供自助式金融服务,主营业务由ATM产品销售、ATM运营服务和ATM技术服务等组成;另对自持的御银科技园区部分物业对外出租的租赁业务。

1、金融自助设备及相关系统软件的研发、制造、销售,公司主要产品为KingTeller系列金融自助设备,包括但不限于单取款、存取款一体机、VTM、高速大容量存款机、智能现金出纳机、清分机等;

2、为银行类金融机构提供ATM运营服务,即公司与银行类金融机构合作建设ATM终端,公司负责提供ATM设备、网点选址、设备维护、技术支持等服务,银行类金融机构负责将ATM网点向中国银监会或其授权机构报备、提供加钞和清算等,合作银行在收取跨行交易的代理手续费后,按照合作协议约定的比例将公司应收取的服务费支付给公司,公司的运营服务根据合作条件、收款方式、收入确认等方面的差异可分为ATM合作运营服务和ATM融资租赁两种模式;

3、依托于自有的强大售后服务体系,公司正在为众多银行类金融客户提供各类型设备的安装、维修、保养、升级、技术咨询及培训等完善的售后技术服务;同时在正在为其他非金融机构以及TC市场提供专业化、完善的售后技术服务。通过自身的技术升级、管理升级,努力将公司打造成为一支专业化、泛社会化的售后技术服务平台;

4、公司对自有不动产进行运营管理。报告期内,以御银科技园区部分闲置物业对外出租收取租金。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营业收入	394,213,945.82	569,714,606.45	-30.81%	770,942,502.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4,817,582.68	13,767,025.88	-788.73%	23,246,241.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687,445.70	-40,452,469.65	-10.47%	26,800,330.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976,975.80	147,774,384.35	-25.58%	379,299,368.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46	0.0181	-788.40%	0.03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46	0.0181	-788.40%	0.03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77%	0.82%	-6.59%	1.40%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年末
资产总额	1,754,070,887.96	2,062,368,704.15	-14.95%	2,168,265,760.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84,364,353.33	1,690,511,645.81	-6.28%	1,676,861,540.73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31,405,033.48	104,931,268.53	67,168,801.35	90,708,842.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47,540.71	619,043.94	-1,838,703.39	-97,445,463.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490,203.37	-5,620,856.41	-3,422,155.40	-44,134,637.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643,081.02	81,261,896.47	20,826,693.53	74,531,466.8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1,50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5,43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杨文江	境外自然人	20.44%	155,562,560	0	质押	62,19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26%	2,006,200	0			
周婷	境内自然人	0.23%	1,780,100	0			
郑勇	境内自然人	0.21%	1,625,900	0			
#赖海良	境内自然人	0.21%	1,609,100	0			
黄立彬	境内自然人	0.16%	1,251,000	0			
#蔡祖彬	境内自然人	0.15%	1,122,152	0			
#王林	境内自然人	0.15%	1,121,274	0			
屠麟	境内自然人	0.14%	1,100,000	0			
#赵青	境内自然人	0.14%	1,077,95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赖海良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757,20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851,900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1,609,1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21%;公司股东蔡祖彬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21,90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1,100,252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1,122,15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15%;公司股东王林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29,498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1,091,776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1,121,274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15%;公司股东赵青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1,077,95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0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1,077,95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14%。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房地产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从事房地产业务》的披露要求

随着人工智能、区块链、大数据、云计算等科技技术的蓬勃发展,尤其移动支付的快速发展,ATM机相关产业受到一定的冲击,导致国内ATM市场需求增速下滑。面对银行转型变革,行业市场竞争激烈,整体行业的设备与服务价格继续下行,公司进一步调整和优化行业结构和产品结构,积极推出各类智能化新型自助设备,与依托全方位监测管理的云平台综合维保服务,为智慧银行建设提供了技术支撑,推动银行由传统业务转向数字化、轻型化、综合化的智慧银行。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产品及服务未发生变化。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394,213,945.82元,比上年同期减少30.81%;实现利润总额-97,947,739.98元,比上年同期减少550.64%;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4,817,582.68元,比上年同期减少788.73%。

在研发创新方面,坚持以研发创新为客户创造价值,顺应市场要求并追求行业技术高峰,增强科研实力,不断拓宽产品线,形成了涵盖ATM、CRS、大额存取机等金融类产品以及STM(新一代智慧柜员机)、VTM(远程可视柜员机)、清分机等泛金融类产品的多元化产品系列。公司坚持自主研发、自主创新,每年投入大量的资金进行自主研发,形成了涵盖银行现金设备和非现金设备主流产品,满足客户业务发展需求的新型设备,自主研发能力和研发设施达到或部分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在智能化设备方面,公司推出多款新型智能化设备。研发出新一代智慧柜员机,帮助中小银行业务流程优化,提升业务效率、降低运营成本,为银行提供前置系统、运用系统的综合解决方案;研发出智能现金出纳机,专门针对银行柜员解决繁重现金点收工作的现金处理设备,协助银行柜员电子化处理现金清点、存取、识别等现金业务,提高柜台效率、优化服务流程、节约客户时间;研发出大容量高速存取款机,即可实现高速存入大量钞票,快速取款的设备,目前正在探索新的业务模式:有人值守时,是高速大容量存取款功能,无人值守时,是普通CRS功能。

在生物识别技术方面,公司投入大量研发资源,开发了多模态生物识别解决方案平台,进一步完善人脸识别、语音识别、虹膜识别、指静脉识别等系统。可以实现自助设备刷脸取款功能,用户可以不带卡,只要刷脸就能取款;在自助设备上加入语音识别系统,语音识别进行人机交互,可以实现取款、存款、查询等功能。利用各智能技术、生物识别技术与自助设备的深入融合,改造现有的流程和客户服务模式,塑造新服务、新产品、新的运营和业务模式,提高客户资源利用效率。

在维护服务方面,公司继续推行精细化管理,进一步提高运行效率,保持客户满意度的同时,公司积极推广新型服务管理模式,实现维修服务全流程的网络化和智能化,并在大部分区域运行全新的运维模式。由于运维模式最大程度上减少了中间层,优化了管理效率,公司整体的维修效率提高了30%左右,同时新的运维系统提供了最终客户的使用端,帮助公司最大程度上增加了客户的粘性。公司大力推广跨行业技术服务,与众多国内知名企业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为公司未来的发展奠定扎实的基础。

在资产运营方面,公司结合当年的生产经营情况,将自有物业其中御银科技园区的部分闲置物业对外出租收取租金,实现公司资源的合理配置,优化公司资产保值增值和改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保障公司主营业务稳定有序有效开展。从而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

2018年,公司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消除内控薄弱环节;开源节流,控制成本;根据政策环境及自身情况,明晰经营战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努力寻求突破,进一步加强协同性,更好地发挥资源统筹、战略协同作用,切实提升公司的运营效率,寻求公司可持续发展道路。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ATM销售	139,072,219.41	28,495,109.10	20.49%	-54.47%	-69.80%	-10.40%
ATM合作运营	30,525,610.09	4,116,816.00	13.49%	-38.04%	381.80%	16.46%
ATM融资租赁	8,548,990.54	5,390,819.78	63.06%	-14.91%	-45.20%	-34.85%
ATM技术、金融服务	138,013,495.10	37,991,331.99	27.53%	18.96%	13.65%	-1.28%
租赁收入	24,346,502.78	11,228,716.45	46.12%	83.71%	212.17%	18.98%
其他业务收入	53,707,127.90	36,817,371.49	68.56%	-29.02%	1.47%	20.59%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营业收入	394,213,945.82	569,714,606.45	-30.81%
营业成本	270,173,781.01	393,671,512.48	-31.37%
销售费用	48,064,501.74	78,428,289.86	-38.72%
财务费用	3,730,229.05	2,610,606.43	42.89%
其他收益	13,718,624.38	25,149,748.76	-45.4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9,930,969.65	23,621,022.04	-226.71%
投资收益	-20,539,893.47	32,815,704.68	-162.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4,817,582.68	13,767,025.88	-788.73%

(1)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30.8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销售价格下降以及上线机器减少所致;

(2)报告期内营业成本较去年同期减少31.3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销售收入的减少相应减少所致;

(3)销售费用较去年同期减少38.7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与拓展销售有关的活动减少所致;

(4)报告期内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增长42.8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支付银行借款利息增加所致;

(5)报告期内其他收益较去年同期减少45.4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收到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6)报告期内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去年同期减少226.7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所投资的股票及基金市价下跌所致;

(7)报告期内投资收益较去年同期减少162.5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所投资的股票及基金市价下跌所致;

(8)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减少788.73%,主要原因是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投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列示;"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列示;"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列示;"专项应付款"并入"长期应付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2018年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期金额98,821,593.67元,上期金额169,690,788.64元;"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本期金额29,738,269.62元,上期金额49,165,911.84元;
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重分类至"研发费用"单独列示;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下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2018年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调减"管理费用"本期金额32,706,830.69元,上期金额38,921,187.46元,重分类至"研发费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重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8年08月22日,本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计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广州御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通过固定资产及货币资金出资的方式设立全资子公司出资广州御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500,000.00元,公司持有其100%股权。从成立日起,广州御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4)对2019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177 证券简称:御银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5号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9年4月24日上午10: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19年4月12日以传真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公司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谭狮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经过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经过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徐印州、刘国常、张华向董事会书面提交了《2018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经过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科目数据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18年度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经过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2018年度经营情况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限公司审计,公司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481,76万元,母公司2018年度实现净利润1,512,88万元,按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51,29万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38,523,81万元,减除2017年度现金分红1,141,79万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8,743,61万元。

根据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情况来看,已满足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中的相关规定,且公司2018年受内外部各种因素的影响,出现了较大额度的亏损,综合考虑公司长远发展和短期经营发展实际需求,结合公司2019年度发展规划及资金使用安排,拟定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18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是合法、合规的,并且符合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中股东回报规划的相关承诺。独立董事对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的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具体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御银股份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减资的议案》

依据实际经营具体情况,为满足提高资金效率及公司未来战略布局规划的需要,经审慎研究决定,减少全资子公司自动柜员机科技注册资本30,000万元人民币。本次减资完成后,自动柜员机科技的注册资本将减至20,000万元人民币。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减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广州御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为应对市场竞争、促进自身长远发展,进一步推进公司的战略升级部署,公司将通过固定资产及货币资金出资方式设立全资子公司广州御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国家相关部门审批及核准的名称为准),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600万元人民币。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广州御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经过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现定于2019年5月17日下午14:30-16:30在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瑞发路12号公司行政楼四楼会议室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六、备查文件

1、与会董事签字盖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年度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04月24日

证券代码:002177 证券简称:御银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6号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9年4月24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19年4月12日以传真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梁晓芹女士主持,公司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经过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经过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科目数据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18年度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经过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2018年度经营情况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限公司审计,公司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481,76万元,母公司2018年度实现净利润1,512,88万元,按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51,29万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38,523,81万元,减除2017年度现金分红1,141,79万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8,743,61万元。

根据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情况来看,已满足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中的相关规定,且公司2018年受内外部各种因素的影响,出现了较大额度的亏损,综合考虑公司长远发展和短期经营发展实际需求,结合公司2019年度发展规划及资金使用安排,拟定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18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是合法、合规的,并且符合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中股东回报规划的相关承诺。

独立董事对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的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经过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报出公司2018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18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经过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深交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相关法规政策规定的要求,监事会全体成员就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如下意见:

经核查,公司已经基本建立了能覆盖管理及生产经营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

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独立董事发表的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经过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18年度核销部分资产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核销部分资产,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核销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依据充分,同意公司对本议案所述资产进行核销。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18年度核销部分资产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经过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依据财政部的相关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新金融工具、收入准则执行时间的通知》,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经过审议通过了《关于御银股份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正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备查文件

1、与会监事签字盖章的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年度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9年04月24日

证券代码:002177 证券简称:御银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7号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项》有关规定的要求,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董事会对2018年度证券投资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证券投资审议批准情况

公司于2018年01月0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2018年1月18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充分保障公司日常经营性资金需求,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用于证券投资,投资总额度不超过50,000万元人民币,该额度可循环使用,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证券投资之日起3年内有效。

二、2018年度公司证券投资情况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股票	406,767,486.03	-29,930,969.65	0.00	1,154,557,924.83	1,055,085,854.42	-23,913,549.24	385,842,757.48	自有资金
合计	406,767,486.03	-29,930,969.65	0.00	1,154,557,924.83	1,055,085,854.42	-23,913,549.24	385,842,757.48	--

三、公司关于证券投资内控制度执行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证券投资内控制度》以及投资流程、风险控制、资金管控等措施,规范公司包括证券投资在内的风险投资行为,有利于公司防范证券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和有效增值。公司及子公司以自己的证券账户和资金账户进行证券投资,没有出现使用他人账户或向他人提供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情形。同时,公司持续跟进市场环境的变化,加强市场分析和调研,及时调整投资策略及规模,严格规避风险的发生。

2018年度,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要求进行证券投资操作,未发现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行为。

四、独立董事的意见

经认真审查,公司证券投资均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内部设有严格的决策程序和良好的风险控制机制并能够严格遵照执行。证券投资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未使用募集资金进行投资,并严格控制投资的资金规模,未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公司内部审计部门每季度对证券投资的资金管理、盈亏情况、决策程序等进行审核,有效降低了投资风险。公司的证券投资行为已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我们一致认为,公司2018年度证券投资符合监管部门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内部制度完善,决策程序科学,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说明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04月24日

证券代码:002177 证券简称:御银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8号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18年度核销部分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分别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18年度核销部分资产的议案》,根据相关规定,本次核销属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特就其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核销资产的情况

为真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公司财务管理的相关规定要求,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广州御银自动柜员机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或"自动柜员机技术")遵循依法合规、规范操作、逐笔核查、账销案存的原则,对公司及子公司截止2018年12月31日经全力追讨仍未收到相关款项,终确认已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共计13,791,507.55元及其他应收款共计85,583.28进行核销,且公司财务部已建立已核销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的备查账,不影响债权清收工作。

本次核销的坏账形成的主要原因是:长期挂账已实质形成坏账损失。公司经多种渠道催收,但仍然催收无结果,确实无法收回,因此对上述款项予以核销。公司对上述的应收款项仍将保留继续追索的权利。

公司对本次所有核销明细建立备查账目,保留以后可能用以追索的资料,继续落实责任人随时跟踪,一旦发现对方有偿债能力将立即追索。

二、本次核销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以前年度已累计对前述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人民币12,412,356.80元及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人民币77,024.95,本次核销的坏账,对公司当期利润总额的影响是减少利润总额人民币1,387,709.08元。核销后,公司仍将保留继续追索的权利。

本次核销事项,真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本次核销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不涉及公司关联单位和关联人,其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核销的均系历年积存的已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不涉及公司关联单位和关联人;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规及财务制度,计提坏账准备;本次核销更能真实的反映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对本议案所述资产进行核销。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核销部分资产,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核销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依据充分,同意公司对本议案所述资产进行核销。

五、备查文件

1、与会董事签字盖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与会监事签字盖章的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年度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2177 证券简称:御银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9号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是依据财政部的最新规定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本议案无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根据财政部2017年修订并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四项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2018年下发的《关于新金融工具、收入准则执行时间的通知》,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需要进行相应调整。

2、变更日期

公司将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3、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国家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4、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将执行财政部2017年修订并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新金融工具准则修订的主要内容

(1)金融资产分类由现行"四分类"改为"三分类",以企业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作为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依据,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减少了金融资产类别,提高了分类的客观性和有关会计处理的一致性;

(2)将金融资产减值会计处理由"已发生损失法"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法",要求考虑金融资产未来预期信用损失情况,从而更加及时、足额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揭示和防控金融资产信用风险;

(3)调整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会计处理,允许企业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进行处理,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4)进一步明确金融资产转移的判断原则及会计处理;

(5)套期会计准则更加强调套期会计与企业风险管理活动的有机结合,更恰当地反映企业的风险管理活动;

(6)金融工具披露要求相应调整。

2、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企业应当按照规定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和计量,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本准则要求不一致的,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前期可比数。本次变更不会对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影响,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自2019年起按新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最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新金融工具